第一銀行
First Bank

亲爱的客户您好：

因您在第一银行上海分行开立单位/个人存款帐户，现因中国大陆「CRS 法令制度」的实施，需由您配合签署「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书」/「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书」，

烦请您印出附件文件，并填列并签署该份声明书后寄回下列地址，

上海市长宁区荣华东道 86 号

第一商业银行　上海分行

倘您未于**既有单位/个人账户审查完成日*(2018/12/31)**前将表格交付本行，

本行将依本行现存资料判断您是否为应申报账户，倘您为应申报账户，

本行将会向主管机关申报您的帐户信息，直到您将上述文件交付本行为止

为维护您的权益，请于期限内将上述文件交付本行。

联络方式：+86-21-2227-0611#619 高洁(i17393@firstbank.com.tw)

#610 翁雨青(i97038@firstbank.com.tw)

#617 许晓慧(i90495@firstbank.com.tw)

第一商业银行上海分行